江西天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公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年产4万吨无水氟化氢项目 | | | | | | |
| **报告编号** | 京华评字 XP2023-021 | | | | | | |
| **建设单位** | 江西天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地理位置 | 江西省抚州市崇仁县六家桥竹硝山 | | 联系人 | | 邹超 |
| **项目简介** | 江西天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天行集团有限公司的一家子公司，成立于2007年，公司法人代表蔡东强，注册地址位于江西省抚州市崇仁县六家桥竹硝山，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人民币）。工业无水氟化氢是一种用途广泛的化工产品，主要用作制取氟盐、氟卤烷烃、氟致冷剂、腐蚀玻璃、浸渍木材、电解元素氟等。氢氟酸用于制氟硅酸盐和冰晶石，并用于电镀、啤酒消毒、木材防腐等。 | | | | | | |
| **现场调查人员** | 熊建江、吴华 | **时间** | 2023年2月3日 | **建设单位陪同人** | | 邹超 | |
|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 熊建江、吴华、吴桂兰、付雪琴 | **时间** | 2023年2月6日-2月8日 | **建设单位陪同人** | | 邹超 | |
|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 本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  化学有害因素：石灰石粉尘、萤石混合型粉尘、二氧化硫、CO、硫酸、HF  物理因素：噪声、高温  ① 由现场检测结果可知，建设项目有害物质短时间接触浓度、最高容许浓度、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符合国家卫生标准要求。  ② 由现场检测结果可知，建设项目工作岗位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国家卫生标准要求。 | | | | | | |
| **评价结论及建议** | 根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置情况，从本项目产生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及现场作业情况看，本项目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毒物、噪声及工频电场等职业病危害因素分别采用了自动化、通风系统、低噪声设备、减震基础、屏蔽等设施。 | | | | | | |
|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 从本次评价相关作业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以及职业病防护设施调查结果看：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强度均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表明以上作业点所设置的防护设施有效，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有效性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通过以上检查表分析，认为企业从职业病防护设施合理性上来看基本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 l-2010)的要求。  本项目职业病防护措施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⑴应备有生产工艺关于毒物产生情况的说明及控制措施技术文档；  ⑵应备有本单位使用的各种原料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该说明书应建档保存；  ⑶有毒物品应储存在专门的场所、库房中，其贮存条件、贮存方式、贮存限量应符合GB 15603、GB 17916的规定。  ⑷对产生毒物的生产过程和设备，应优先采用机械化和自动化，避免人工操作；  ⑸根据毒物逸散特点，合理选择排毒设施、合理设置罩口形式、大小、风速等，有毒有害物质被吸入排毒罩口过程，不应通过操作者呼吸带，排毒要求的控制风速在0.25m/s～3m/s之间，常用风速为0.5m/s～1.5m/s。管道风速采用8m/s～12m/s；  ⑹工艺设备及除尘排毒系统应考虑有毒物质的可燃性及爆炸性特点，作业场所应避免存在引起有毒物质燃烧或爆炸的点燃源；加强职业卫生管理措施，减少接毒、接噪、接振等时间，加强个体防护、职业健康监护、职业卫生教育培训；  ⑺应建立定期对防毒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的制度，防止堵塞；应定期检查尘毒收集、处理装置的工作状况，防止跑、冒、滴、漏。 | | | | | | |

